

書名

卷一百零三

杜氏通典二百卷 嘉靖十八年西樵方獻夫刊本

撰者 唐 杜佑 撰, 明 王德益、吳鵬 同校

卷 卷一百零三

內容分類 史·政書·歷代通制

索書號 貴重-17

編號 B35104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35104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貴重-17](#)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杜氏通典二百卷 嘉靖十八年西樵方獻夫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杜氏通典卷第二十五

職官七

諸卿上總論諸卿
少卿附

太常卿丞奉禮郎主簿 博士
太祝 兩京郊社署

太樂署 鼓吹署 太醫署
太卜 廩犧 汾祠 太公廟等署

光祿卿丞良醞署主簿 掌醢署
太官署 珍羞署

衛尉卿丞守宮署主簿 武庫署
馬令 武器署 左右都候

宗正卿丞諸陵署主簿 崇玄署

太僕卿丞典牧署主簿 乘黃署 諸牧監
典廐署

大理卿正司直丞評事監 獄丞

言卿附少卿

杜氏通典卷第一百三

禮六十三

凶二十五
沿革六十二

假葬墻壁間三年除服議

三年而後葬變除議

父喪不葬服議

父母死亡失屍柩服議

婦喪久不葬服議

禁遷葬議

招魂葬議

疑墓議

修墓附

假葬墻壁間三年除服議

晉

晉武帝太康中尚書令衛瓘表前太子洗馬濟陰郗詵寄止衛國文學講堂十餘年母亡不致喪歸便於堂北壁外下棺謂之假葬三年即吉詔用焉征東叅

軍或以爲城寺之內屋壁之間無葬處不成葬則不應除服主者今欲明用權不過其舉下司徒部博士評議詵表自理曰臣生三月而孤隨母依外祖舅爲縣悉將家以咸寧二年母亡家自祖以下十四墳在緱氏而墓數有冰規悉遷改常多病疾遂便留此此方下濕唯城中高故遂葬於所居之宅祭於所養之堂不知其不可也詔問山濤濤答言詵前喪母得疾不得葬遂於壁後假葬服終爲平輿長史論者以爲不合正禮是以臣前疑之詵文義可稱又甚貧儉訪其邑黨亦無有他詔問應清議與否濤云自爲不與常同便令人非恐負其孝慕之心宜詳極盡同異之

論兗州大中正魏舒與濤書却詵至孝中間去郎正爲母耳居喪毀瘁殆不自全其父喪在緱氏欲改葬不能自改故過時不葬後於家堂北假葬塋道通堂中不時閉服欲闕乃閉葬後經年乃見用作平輿監軍長史任意傷俗以葬不時間嘗爲舒口語其事灼然無所爲疑瓘書云凡以意相是非者不可輕以相貶也

三年而後葬變除議周 晉

周制喪服小記曰三年而後葬必再祭盧植曰謂逢

葬者虞附後必行小祥大祥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

喪王肅云不同者異月也謂葬後一月練後一月大

時者但不同耳鄭玄同○晉杜元凱云自天子諸侯以下若赴

時速葬則赴虞至於卒哭必須其衰殺也若過時不葬則以麻終喪而除至葬復脩服既祔明一月練而祭文明一月大祥而祭必再祭者家本當再歲故也若二十五月而葬則便祥除不復練也東哲問步熊曰三年喪不葬五年後復葬當練否熊答曰禮云練祥之間必異月與此同也袁准正論曰先儒以爲再祭小祥大祥也而喪者已祥則除大祥不應服禫且虞在既葬不在日月禫在喪終不在早晚故宜禫不宜祥虞喜釋疑曰若如鄭意既祔明月練而祭文明月祥此則葬至祥合爲三月適足爲一時何得言不同時而除練祥皆周之正數再祭當爲練祥不得闕

而用禫又按袁准云有練無祥失之矣鄭玄言練祥是也余謂喪服既終葬已踰月然猶再祭者存其大制耳此二祭蓋同日而異時時謂日也非三月之時禮亦有一日再祭檀弓云是日也以吉祭易喪祭王蒼問范甯曰人有父在遭母喪十七月乃得葬便當頓除更復練祥耶答曰三年而後葬者必再祭練祥之祭也主喪不除未葬不變也十七月既祥即除服不禫可知也○宋庾蔚之問答曰有葬在小祥之月此月復有虞祔之禮便用晦祥於理爲速此與久喪復異取後月祥練於情允不答曰三年後葬祥不在葬月耳今未爲絕久祥理取後月也又問曰葬與練

祥三事各月猶未足伸漸殺之情況乃練祥三變而
可共在一月耶虞喜之言不近人情盧鄭王皆以此
不同時日良有由也言各有當亦不嫌同辭春夏秋
冬既各為一時一日有十二時然十二月何為不得
各為一時之言耶

久喪不葬服議

周漢

梁晉

周制禮記喪服小記曰久而不葬者唯主喪者不除
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已也鄭玄曰其餘謂旁親
者喪不變也盧植云子孫皆不除以喪主
為正耳其餘旁親者以麻各終其月數除○漢石渠
禮議蕭太傅云以麻終月數者以其未葬除無文節
故不變其服為稍輕也已除喪服未葬者皆反服庶

人為國君亦如之宣帝制曰會葬服喪衣是也或問
蕭太傅久而不葬唯主喪者不除今則或十年不葬
主喪者除否答云所謂主喪者獨謂子耳雖過期不
葬子義不可以除鄭志趙商問主喪者不除且以今
言之人去邦族假葬異國禮不大備要亦有反土之
意三年闋矣可得除否明為改葬總之例乎為久不
葬也或答云葬者送亡之終假葬法後代巧偽反可
以難禮乎耳吳徐整問射慈曰久喪不除小祥練可知
耳有故未得葬遂至二十八月服制已過
可得變否豈服十年五年至葬乃止乎答云主
雖不得變其餘旁親亦不除日月竟自釋之耳○晉
陳氏問劉世明曰其餘以麻終月數者注云謂旁親
不指言眾子當除也然人皆分斷之於意否耳劉答

云父謂衆子爲庶子庶子不謂父爲庶父也父得卑其庶子而降之庶子不得降其父也然子之於親體同服等非旁親之謂也喪服大功章女子之嫁者降伯叔父母及姑姊妹注謂此旁親而經無降父之文明衆子及女雖不承嫡猶非旁親也故記云兄弟之喪內除親喪外除外除者謂由外設飭以散其哀也故靈柩未安則服不變服不變則哀未衰未衰之喪不可卒除也然則未葬而除自謂旁親得以麻終者耳又問久而不葬葬後幾日便可除世人有踰月者有旣虞便除者夫改葬猶三月乃除情爲不輕於改葬也若應三月乃除者廬帳亦當三月乃毀復有

先後耶答日記云三年而後葬者必再祭注云謂練祥也葬月虞明月練又明月祥記此亦得三月不爲輕於改葬也禮虞而柱楣剪屏練而毀廬居堊室祥而席禫而牀今此虞及練祥雖爲局促猶追償其事若在異月以其本異歲也練祥之服變除之宜宜如其節也又問云三年而後葬及父在爲母過期乃葬亦當復日中反虞安神位與否答云凡久而不葬則包諸過葬節者也爲母旣周亦爲父而不葬矣夫虞所以安神也葬者動棺舉柩新離常處懼鬼神無所依歸所以將寤之間奠於墓左成壙而歸虞於殯宮不忍一日未有歸也今久而不葬棺槨動移鬼神不

安無以爲異練祥皆追此亦宜然又記云葬日虞是
明文也毀除之節在仕虞禮練而後遷廟不復在殯
今此既葬明月練亦當以其月遷廟○東晉徐靈期
問張憑云親喪未葬出適女應除否答曰禮云久喪
不葬主喪者不除又云主人不除此無緣獨施男子
正嫡一人故當總謂男女衆子耳又無明文別言已
出之女猶當除也今論者據已服周故謂宜從除例
然緣情處意獨有所疑女隨外出降從周制於居喪
之例同於重者誠以天性難可盡奪本重不可頓輕
何必既降盡與周同禮者人情而已疑則從重若夫
釋衰經以處殯宮襲吉服以對棺槨非孝子之所安
也○梁劉昭難劉世明云喪無二孤廟無二主受吊
之禮唯喪主拜稽顙餘人哭踊而已諸言喪主唯謂
一人不指衆子世明答云若棺槨無所葬者則爲後
者與同除矣

父母死亡失屍柩服議

後漢晉

後漢桓翊問汜闔云久喪不除者爲當衆子盡然耶
故質焉耳答云昔嘗送鄭君到代陵有人其父死不
得其屍其子行喪隨制降殺闔與亡者相知而往吊
之還問鄭君所駁異義之事不孝莫大於無後終身
不除此爲絕先人之統無乃重乎鄭君答云庶子自
可攝祭闔覆云無庶子當何以又曰云族人可以其

倫代之閣覆言又云無族人云何則不復相答推此而詳但使一嫡子不除耳○晉劉智釋疑云問者曰久而不葬喪主不除若其父遠征軍敗死於戰場亡失骸骨無所葬其服如何智云此禮文所不及也以理推之凡禮使爲主者不除不謂衆子獨可無哀誠以既變人情必殺喪雖在殯不爲主者可以無服然則爲主者之服何以獨哀多也以喪柩在不可無凶事之主故也今無所葬是無尸柩也凶服無施則爲後者宜與衆子同除矣訖葬而變者喪之大事畢也若無屍柩則不宜有葬變寒暑一周正服之終也是以除首經而練冠也亡失親之哀皆存子之情所欲

崇也可令因周練乃服變衰經雖無故事而制之所安也

婦喪久不葬服議晉宋

晉夏侯盛議曰婦喪既周而未葬服當除否答云凡婦喪夫爲主子不以杖即位避父之尊也主喪不變禮有明文然字亦不除魏孟叔難或曰嫡子婦死舅亦爲喪主家貧經年不葬舅及子孫並不得除耶豈可爲一嫡婦使三代累載不釋服乎盛答仲由傷貧之言啜菽飲水盡其歡還葬而無槨豈有非之者哉若知禮者自當不久淹魏又難曰舊時夫爲妻杖居倚廬服並如三年之制今人通所不行即自宜隨時

而除何應以喪主爲斷盛答曰棄先王之教而令隨俗意所未可今人不禫不杖蓋失禮耳顧氏問王虞云從外弟婦亡未葬今服訖又無子其夫便是喪主當時除服否答曰禮云主喪者不除其文不別喪之輕重須俟葬訖不知世人有妻喪用此禮否杜挹問徐邈曰亡婦遂未得葬挹服便周既無別喪主多云未應得除今定云何答曰無子爲主按禮夫不應除即於下流多不能備禮今且宜變至葬反服亦無不可之理也○宋蔡廓問雷次宗云禮稱唯主喪不除恐此止施於嫡傳重者耳按漢蕭太傅云主喪獨謂子也又按王肅云斬衰之喪未葬經云主喪不除而

妻亦不除主喪將宜除耶雷次宗曰不言三年而云主喪是不必唯施子孫也吉凶異道不得相干殯柩尚在豈可弁冕臨奠夫主妻喪以本重故也謂不宜除庾蔚之曰喪服小記云爲兄弟既除喪及葬反服其服此是至葬反服之明文未解漢宣帝何故復爲祥制集禮論者不記至葬反服之禮而載諸變除以明之可謂棄本逐末雜記云姑姊妹之夫死而夫黨無兄弟使夫之族人主喪妻之黨雖親不爲主夫若無族則東西家若又無則里尹主之喪大記云喪有無後無主此皆謂喪事之主也服問云君所主夫人

妻太子嫡婦此謂君雖尊統一家但有嫡者主喪耳而小記又云久喪不葬者不除是居周功之喪也若女子適人及男子爲人後者皆隨其服而釋除緣其出有所屈故也素服心喪以至過葬但世輕於下流之喪妻猶去其杖禫不容復有未葬不除也議者疑不得以下流之未葬以廢祖禩之丞嘗且未葬亦可十年五歲常試言之夫子許貧者遠葬而無槨是明亡者急於送往不容甚久可知若事遲過於服限亦不得停殯在宮而響樂在廟既吉凶不可以相干亦在心所不忍也

禁遷葬議周

周禮地官媒氏禁遷葬者與嫁殤者鄭玄曰遷葬謂既葬遷之使相從也殤十九以下未嫁而死者生不以禮相接死而合之是亦亂人倫也鄭衆云嫁殤者謂嫁死人今時娶會是也則俗謂之冥婚也○魏武帝愛子倉舒沒司空

掾邴原女早亡時常欲求合葬原辭曰合葬非禮也原之所以自容於明公公之所以待原者以能守訓典而不易也若聽明公之命則是凡庸也明公焉以爲哉帝乃止

招魂葬議東晉

東晉元帝建武二年袁瓌上禁招魂葬表云故尚書僕射曹馥沒於寇亂嫡孫胤不得葬屍招魂殯葬伏惟聖人制禮因情作教故槨周於棺棺周於身然則

非身無棺非棺無槨也胤無喪而葬招幽鬼氣於德
爲衍義於禮爲不物監軍王崇太傅司馬劉洽皆招
鬼葬請臺下禁斷博士阮放傳純張亮等議如瓌表
元興元年詔書下太常詳處賀循今啓辭宜如瓌所
上自今以後禁絕犯者依禮法荀組非招鬼葬議據
亦如前或引屈原招鬼答曰屈原本非折衷或引漢
之新野公主魏之郭循皆招鬼葬答曰末代所行豈
禮也又引周易載鬼以爲證答曰此可以定有神未
足以通招鬼也或引喬山有黃帝之塚是葬神也答
曰時人思帝葬其衣冠非葬神也治中黃裳同組意
裳引墓中遺物爲證以形神本相依而設座不謂靈

可藏也今無形可依則當唯存於廟耳組子奕附組
意云夫葬既下棺將闔戶還迎神反虞則墓中之座
無神可知子寶駁招鬼葬議云時有招鬼葬考之經
傳則無聞焉近太傅公旣屬寇亂屍柩不及時奕議
招鬼葬東海國學官令魯國周生以爲宜爾盛陳其
議皆多無證實以爲人死神浮歸天形沉歸地故爲
宗廟以賓其神衣衾以表其形棺周於衣槨周於棺
今失形於彼穿塚於此知亡者不可以假存而無者
獨可以僞有哉未若之遭禍之地備迎神之禮宗廟
以安之哀敬以盡之周生議云鬼堂九筵設於空寢
豈唯斂屍亦以寧神也答者曰古人有言夫禮者其

事可陳也其義難知也是以君子重於禮義夫別嫌明疑原情得旨者不亦微乎故其爲制有以順鬼神之性有以達生者之情然則塚壙之間有饋席本施骸骨未爲有鬼神也若乃缸窆於棺閉神於槨居浮精於沉魄之域匿遊氣於雍塞之室豈順鬼神之性而合聖人之意乎則葬魂之名亦幾於迂矣周生又云昔黃帝體仙登遐其臣扶微等斂其衣冠殯而葬焉則其證也答曰孔子論黃帝曰生而人利其化百年死而人畏其神百年亡而人用其神百年此黃帝亦死言仙謬也就使必仙何議於葬孔衍禁招鬼葬議云時有沒在寇賊死亡屍喪皆招鬼而葬吾以爲

出於鄙陋之心委巷之禮非聖人之制而爲愚淺所安遂行於時王者所宜禁也何則聖人制殯葬之意本以藏形而已不以安窆爲事故旣葬之日迎神而反不忍一日離也况乃招其魂而葬之反於人情而先其禮虛造師事以亂聖典宜可禁也李瑋宜招鬼葬論難孔衍引禮祖祭是送神也旣葬三日又祭於墓中有靈座几筵飲燕之物非唯藏形也引周武尚祭于畢季子復命于墓成公薨康叔相奪余饗旣葬迎神而返博求神之道孝子未忍離其親耳且宗廟是烝嘗之常宇非爲仙靈常止此廟也猶員丘是郊祀之常處非爲天神常居此丘也詩曰祖考來格知

自外至也又曰神保聿歸歸其幽冥也卜宅安厝亦安神也伯姬父死而叔弓如宋葬恭姬皆其證也宋王先賢光武明王伏恭范逵並通善理公主亦招魂葬豈皆委巷乎孔衍答曰祭必立壇不可謂神必墓中也若神必墓中則成周維也之廟皆虛設也又帝在及詩來格聿歸皆所以明魂無不從耳既葬三日祭墓亦猶飯含不忍其虛耳共姬之焚以明窮而彌正不必灰燼也既後灰燼骨肉雖灰灰則其實何緣舍埋灰之實而反當葬魂乎此皆末代失禮之舉非合聖人之舊也北海公沙歆宜招魂論云神靈止則依形出則依主墓中之座廟中之主皆所綴意髮髯

耳若俱歸於地歸神於天則上古之法是而招魂之事非也若吉凶皆質宮不重仍墓不封樹則中古之制得而招魂之事失也若五服有章龍旂重旒事存送終班秩百品即生以推亡依情以處禮則近代之數密招魂之理通矣招魂者何必葬乎蓋孝子竭心盡哀耳陳舒武陵王招魂葬議云先太保生沒虜塲求依太傅故事招魂葬按禮無招魂葬之文時人往往有招魂葬者皆由孝子哀情迷惑宜以禮裁不應聽遂張憑新蔡王招魂葬議云新蔡王所繼先王昔永嘉之難覆沒寇虜靈柩未返今求招魂靈安厝謹按禮典無招靈之文若藏虛棺以奉終則非原形

之實埋靈爽於九泉則失事神之道懼非古人之情
禮所未安也博士江淵議凡葬之言藏所以閉藏屍
柩非為鬼也今招魂而葬無屍而殯或無殯而窆各
任近情以長虛事非禮所許宜如司徒所上以明求
制蜀譙周論或曰有人死而亡其屍者而招魂葬何
如曰夫葬所以藏屍柩也若魂氣則無不之焉得
識○宋庾蔚之論葬以藏形廟以饗神季子所云魂
氣無不之寧可得招而葬乎

疑墓議修墓附 魏 晉 齊

周制檀弓曰孔子少孤不知其墓孔子之父鄒叔梁紇與顏氏之女徵

在野合生孔子後叔梁紇亦徵在耶馬未告殯於五父之衢母徵在亡欲

也孔子亦為隱焉殯於家則知之者無由怪人之見

者皆以為葬也見於路 其慎也蓋殯也慎當為引

飭棺以輔葬引飭棺以柳妻孔子是時殯引於聚

不以葬引時人見者謂不知禮也引以乃反問於聚

曼父之母然後得合葬於防曼父之母與徵曰吾聞

之古者墓而不墳古殷時也土之高者曰墳今丘也

東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不識也於是封之崇四尺

東西南北言居也聚土曰封封之周禮也周禮曰以爵等為丘封之度崇高也高四尺蓋周之士制

也識孔子先反虞事門人後雨甚至封也孔子問焉

曰爾來何遲曰防墓崩言所以遲者孔子不應非禮

三三言之以孔子不聞孔子泫然流涕曰吾聞之古不脩墓○

魏王肅聖證論曰孔子少孤不知其墓肅解曰聖人
而不知其父死之與生生不求養死不奉祭斯不然

矣○晉賀循論以爲防是舊墓也夫子葬又新其墳
故謂之脩非墓崩後之言也續新雨甚故頽毀頽毀
故悵但不應耳所以言不修墓者言由已修之故倒
毀也又蔡謨論曰學者疑此久矣王氏又以爲不然
謨以爲聖人雖鑒照至於訓世言行皆不聖之事也
故咨四岳訪箕子考著龜每事問皆其類也不知墓
者謂兆域之間耳防墓崩者謂墳土耳言古不修墓
者謂本不崩無所修非崩而不修也今崩而後修故
譏焉此自譏崩非譏修也夫子言此者稱古以責躬
也又范宣禮二墓論曰史記及孔安國說皆爲實錄
未生之前不可以逆責夫子也既長謁墓固以識其
外矣但毋不告其內義無強請然祔葬宜詳是以問
焉記但言不知其墓非都不知也所以不應者欲言
非禮則弟子有忘敬之情欲言是禮則墓不須防而
固然言及宅兆是以流涕耳防亦防虜此豈地名猶
傳言文公之入者也無衛非無康叔之國也○齊康
融評孔子既得合葬于防言既得明未葬時未知墓
處也雖仲由之言亦孔子不知其墓若徵在見姆則
當言墓以告孔子何得不知其墓

杜氏通典卷第一百三終

杜氏通典卷第一百四

禮六十四 凶二十六
沿革六十四

帝王謚號議 皇后謚及夫人謚議 國妃命
婦附

太子無謚議 國君嗣
子附 諸侯卿大夫謚議

君臣同謚議 單複謚議

卒哭後諱及七廟諱字議

上書犯帝諱及帝所生諱議

山川與廟諱同應改變議

已遷主諱議 上表稱太子名議

父諱與府主名同議

授官與本名同宜改及官位犯祖諱議